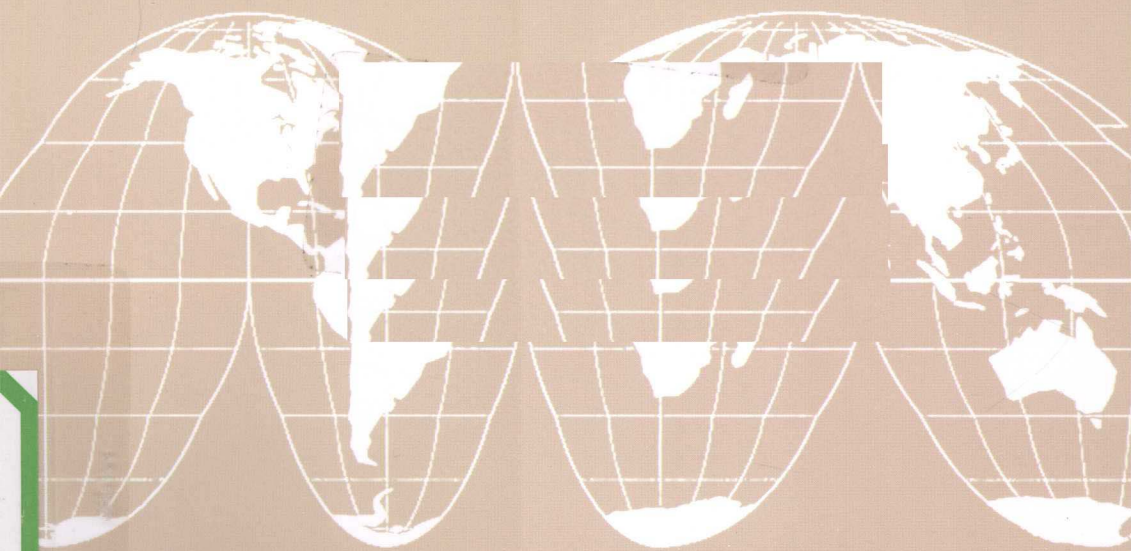




哥特小说

——社会转型时期的矛盾文学

苏耕欣 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北京市社会科学理论著作出版基金资助

哥特小说——社会 转型时期的矛盾文学

苏耕欣 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哥特小说——社会转型时期的矛盾文学/苏耕欣著.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0. 7

(文学论丛·北大欧美文学研究丛书)

ISBN 978-7-301-16206-4

I. 哥… II. 苏… III. 小说—文学研究—英国—18 世纪 IV. I561.07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222020 号

书 名: 哥特小说——社会转型时期的矛盾文学

著作责任者: 苏耕欣 著

组稿编辑: 张 冰

责任编辑: 初艳红

标准书号: ISBN 978-7-301-16206-4/I·2166

出版发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05 号 100871

网 址: <http://www.pup.cn>

电子邮箱: zbing@pup.pku.edu.cn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67347

出版部 62754962

印 刷 者: 三河市北燕印装有限公司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650 毫米×980 毫米 16 开本 17.75 印张 297 千字

2010 年 7 月第 1 版 2010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6.00 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62752024

电子邮箱: fd@pup.pku.edu.cn

《北大欧美文学研究丛书》编委会名单

主编：申 丹

委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守仁	王 建	区 鋈	任光宣	刘文飞
刘象愚	刘意青	许 钧	张中载	陆建德
陈众议	罗 芑	赵振江	胡家峦	秦海鹰
郭宏安	盛 宁	章国锋	程朝翔	

总 序

北京大学的欧美文学研究经历了不同的历史发展时期,具有十分优秀的传统和鲜明的特色,尤其是经过1952年的全国院系调整,教学和科研力量得到了空前的充实与加强,汇集了冯至、朱光潜、曹靖华、杨业治、罗大冈、田德望、吴达元、杨周翰、李赋宁、赵萝蕤等一大批著名学者,素以基础深厚、学风严谨、敬业求实著称。改革开放以来,北大的欧美文学研究得到了长足的发展,各语种均有成绩卓著的学术带头人,并已形成梯队,具有可持续发展的基础。已陆续出版了一批水平高、影响广泛的专著,其中不少获得了省部级以上的科研奖或教材奖。目前北京大学的欧美文学研究人员承担着国际合作和国内省部级以上的多项科研课题,积极参与学术交流,经常与国际国内同行直接对话,是我国欧美文学研究的一支重要力量。2000年春,北京大学组建了欧美文学研究中心,欧美文学研究的实力得到进一步加强。

世纪之交,为了弘扬北大欧美文学研究的优秀传统,促进欧美文学研究的深入发展,我们组织撰写了这套《北大欧美文学研究丛书》。该丛书主要涉及三个领域:(1)欧美经典作家作品研究;(2)欧美文学与宗教;(3)欧美文论研究。这是一套开放性的丛书,重积累、求创新、促发展。我们希望通过这套丛书来系统展示在多元文化的背景下北京大学欧美文学研究的优秀成果和独特视角,加强与国际国内同行的交流,为拓展和深化当代欧美文学研究作出自己的贡献。通过这套丛书,我们希望广大文学研究者和爱好者对北大欧美文学研究的方向、方法和热点有所了解。同时,北大的学者们也能通过这项工作,对自己的研究进行总结、回顾、审视、反思,在历史和现实的坐标中研究自己的位置。此外,研究与教学是相互促进、互为补充的,我们也希望通过这套丛书来促进教学和人才的培养。

这套丛书的出版得到了北京大学外国语学院的鼎力相助和北京大学出版社的大力支持。若没有他们的支持和帮助,这套丛书是难以面世的。

北大欧美文学研究者的工作,只是国际国内欧美文学研究工作的一部分,相信它能激起感奋人心的浪花,在世界文学研究的大海中,促成一道亮丽的风景线。

北京大学欧美文学研究中心

引言：矛盾中诞生的哥特小说

文学史家指出，英国王朝复辟时期和 18 世纪留给后世的遗产是一堆没有解决的矛盾：在这个被称为启蒙时代的岁月，人们偏偏怀恋古代的观念与风俗；人口在这一时期急剧增加，个人主义倾向却甚嚣尘上；女性的行为受到严格的规范，而妇女恰恰是在此时开始有机会阅读和写作；在理性如日中天的时代，感性审美趣味也开始大行其道……^①流行于英国 18 世纪末、19 世纪初的哥特小说即诞生于这堆矛盾之中。矛盾的孕育环境使哥特小说成为一种既反映矛盾又充满矛盾的文学。最近二三十年来，在西方新出现的批评理论的推动下，哥特小说得到了前所未有的重视。一个颇有意思的现象是，无论从何种视角分析这种小说，批评界很少有人能对其作出某种明确的定性。说它是小说，却有中世纪传奇的特征；说它是浪漫主义文学，却又有支持理性的倾向；说它是大众化的通俗文学，却包括众多传统文化成分；说它激进，却又表现出相当保守的特征……哥特小说之所以难以捉摸，全因其充斥矛盾使然。而这种小说涉及的诸多矛盾，或多或少都与 18 世纪英国人对于“哥特”一词的矛盾认识有点关系。



文学批评界传统上把写作于 18 世纪后半期至 19 世纪上半期，饱含恐怖情节或气氛，以描述爵位篡夺、财产继承和宗教迫害等中世纪题材为主的英国小说称为哥特小说，主要包括沃波尔(Horace Walpole)的《欧权托城堡》(*The Castle of Otranto*)、克拉拉·里夫(Clara Reeve)的《英国老男爵》(*The Old English Baron*)、拉德克利夫(Anne Radcliffe)的《尤多尔佛之谜》(*The Mysteries of Udolpho*)、《意大利人》(*The Italian*)和路易斯(Matthew G. Lewis)的《修士》(*The Monk*)等。除此之外，还有一些小说因带有浓厚的哥特色彩而被广泛视为哥特小说，如索菲亚·李(Sophia Lee)的《幽穴》(*The Recess*)和马楚林(Charles Maturin)的《游魔梅尔莫斯》(*Melmoth the Wanderer*)。不少文学批评者更将哥特小说的范围扩

^① Stephen Greenblatt et al, eds., *Norton Anthology of English Literature*, 8th ed., 6 Vols. (New York and London: W. W. Norton, 2006) 2080.

大为凡含有恐怖、谋杀、悬念和颓废成分的小说，如高德汶（William Godwin）的《凯利伯·威廉姆斯》（*Caleb Williams*）、其女玛丽·雪莱（Mary Shelley）的《弗兰肯斯坦》（*Frankenstein*）、勃朗特姐妹（Charlotte Brontë & Emily Brontë）的作品《简·爱》和《呼啸山庄》、王尔德（Oscar Wilde）的《道林·格雷的肖像》、斯托克（Bram Stoker）的《德库拉》（*Dracula*），等等。当今的哥特小说批评界还放眼英国以外，将法国小说《歌剧院幽灵》（*Phantom of the Opera*）、美国作家爱伦·坡的小说、霍桑的《红字》（*The Scarlet Letter*）和梅尔维尔的《白鲸》（*Moby Dick*）等作品均作为哥特小说研究。本书研究的范围是英国 18 世纪末至 19 世纪早期（即所谓浪漫主义时期）出版的“经典”哥特小说。

首部哥特小说《欧权托城堡》于 1765 年发表，至 1820 年面世的《游魔梅尔莫斯》，前后长达半个多世纪，而从 18 世纪最后十年至 19 世纪头十年的 20 年，是这种文学畅销英伦的巅峰时期。今天人们熟知的经典哥特小说，其作者多为社会知名人物：如贺拉斯·沃波尔是当时的“首相”罗伯特·沃波尔之子；马修·路易斯也出身新贵，先后担任过驻外使节和议员；安·拉德克利夫出身典型的中产阶级，其夫乃一小有名气的律师与文人；处于这一传统外围的高德汶与其女玛丽·雪莱也均为文坛名人。这些人物的创作其实仅为该时期哥特小说总数的冰山一角，模仿或假托这些人物的作品数不胜数。据考证，从 1788 年至 1807 年的 20 年间，哥特小说占据英国小说市场的 30% 左右，在 1795 年更高达 38%，^① 数量之众颇似 20 世纪 80 年代流行于我国的言情小说和武侠小说。除正式出版的书籍外，当时的英国尚有许多登载于小报和小册子的故事，大多为抄袭之作，情节雷同。大量的模仿之作因质量粗劣，多已失传。

在学术界，哥特小说有所谓男女之分和 terror 与 horror 之别^②，但这些作品大致不离某个基本模式。哥特小说讲述的大多是（看似）中世纪或文艺复兴时期发生于地中海沿岸的故事，通常涉及宗教迫害、篡夺和复仇等主题。故事的主人公多为雄心勃勃的恶棍式贵族人物，拥有或占据某

① Robert Miles, "The 1790s: the effulgence of Gothic," *The Cambridge Companion to Gothic Fiction*, ed. Jerrold E. Hogle (Cambridge: Cambridge UP, 2000) 42.

② 二词在汉语中均译为“恐怖”，但意义略有不同。前者强调心理上的恐惧、悬念，而后者往往指场面惨不忍睹或令人憎恶。拉德克利夫夫人也曾撰文解释两者区别。她称前者能够扩张人的灵魂，使其官能保持在高度紧张状态；后者则相反，对于人的官能有冻结、收缩的作用。见 Anne Radcliffe, "On the Supernatural in Poetry," *New Monthly Magazine* 16. 1 (1826): 145-52.

城堡或寺院(常为天主教教堂或修道院),身居高位但通常出身不明,其地位合法性颇受怀疑。城堡或寺院常有黝黑阴森的地下隧道或内藏有不可告人的秘密,并时有怪诞、恐怖的现象发生。恶棍常在其间追逐、关留甚至迫害一位年轻纤弱却富于想象的少女(偶尔或为极其女性化的青年男子)。在抵抗迫害、企图逃遁的过程中,少女会历尽堡垒或寺院的黑暗与恐怖,屡经恶棍的惊吓与折磨。随着故事的发展,这些哥特恶棍的非法地位逐渐明朗,其受害者趁机联合其他正义力量,最终击败篡夺者。小说的正面主人公通常会在故事末尾喜结良缘。

“哥特小说”之谓起源于沃波尔在其小说《欧权托城堡》后所加的副标题 A Gothic Novel (“一部哥特小说”)。然而哥特小说其实并非哥特人的小说,也与历史上的哥特人(the Goths)关系不大。英语中哥特 Gothic 一词原意指“哥特人的”,始见于 1591 年。据史料记载,哥特人源自北欧瑞典,是日耳曼民族的一支部落。公元 3 至 4 世纪,匈奴人进入欧洲,许多日耳曼部落被迫迁至多瑙河以南。^① 他们侵入罗马帝国,并在其疆域内建立王国,造成多次战乱,被认为是摧毁灿烂罗马文化、将西方引入黑暗的中世纪的原因之一。^② 在英国历史中,“哥特”时代一般指法国诺曼征服前的封建社会,哥特小说因主要讲述(至少在表面上)那段时期的故事而获此名称。但即使“哥特时代”之谓本身也源自当年的一个翻译错误。公元 5、6 世纪日耳曼诸部落开始入侵英国,其中主要包括盎格鲁、萨克森、弗里斯兰和朱特人,并无哥特人。当时西方两部颇具影响力的著作——6 世纪历史学家约尔丹尼斯所著的《哥特人之所源与所为》(*De origine actibusque Getarum*)和 5 世纪的奥罗修斯所著的《抗击异教史七册》(*Seven Books of History Against the Pagans*)——均将入侵意大利及罗马帝国西部省份的北方各民族统称作 Getae(或 Getes),即英文中的 Goths,哥特人。16 世纪后期,一些瑞典学者称,哥特人离开其在北方的故乡后,蔓延至整个欧洲,哥特人便成了所有非地中海地区民族的统称,此后的中世纪历史便成了“哥特时期”。同时,英国人将僧人圣比德所著的《英格兰人教会史》(*Historia Ecclesiastica Gentis Anglorum*)一书翻译成英文时,错将入侵英国的朱特人(拉丁语为 Iutis)译成 Geatum,于是乎

① 见 Joseph Dahmus, *The Middle Ages: A Popular History*, (New York: Doubleday, 1968) 40—41.

② 西哥特人于公元 410 年攻占罗马城,导致罗马帝国分裂并自此一蹶不振。

入侵英国的民族中便有了哥特人，而描述该时期的小说也便成了哥特小说。^①

众多文学批评家指出，哥特一词在 18 世纪是个模棱两可甚至自相矛盾的概念。由于哥特人很少留下文字记载，加之日耳曼人在罗马帝国灭亡中所起的作用，这个民族给人以野蛮、专制、残暴的印象。例如，公元 3 至 4 世纪，罗马帝国的军队中非罗马籍士兵和军官数量众多，其中又以日耳曼人居多（哥特人是日耳曼部落的一支）。据传这些人作风野蛮，到公元 400 年，拉丁语中的“野蛮”一词 barbarus 也便增加了“士兵”这一层含义。^② 鉴于以上种种原因，“哥特式”（Gothic）一词在西方文化中常与罗马帝国之后的野蛮与黑暗相连，与“古典”相对，成为专制、野蛮和残暴的代名词。^③ 在新古典主义时期，“哥特”一词在文学批评中与野蛮、无法无天及俗丽等词相近。^④ 英国批评家艾迪生、法国批评家布瓦洛即把他们不喜欢的诗风斥为“哥特式”风格。^⑤ 历经四个世纪的演变，Gothic 作为形容词在英语中现在大致有三个含义：一、野蛮、凶残的；二、中世纪的；三、哥特式建筑风格。在今天的艺术史中，哥特时期一般指 12 世纪至 15 世纪这段时间，其间欧洲的艺术作品多被称作哥特艺术，如巴黎圣母院和亚眠主教堂等哥特式教堂即属此列。这种建筑其实与哥特小说同样无甚关系，但与这种小说一样，同为不符合新古典主义原则的艺术形式。古典主义建筑往往以对称、平衡和合乎比例为主要特征，给人以稳重、和谐的印象，而哥特式教堂一般有高耸入云的塔顶、厚实的墙壁、修长的立柱和顶部尖耸的拱门，常产生向上腾升、直指天国的感觉。浪漫主义诗人与学者柯勒律治认为哥特式建筑给瞻仰者以“自我毁灭”感，因而是崇高威严的

① 以上有关哥特人的历史来自 Edward H. Jacobs, *Accidental Migrations: An Archaeology of Gothic Discourse* (London: Associated UP, 2000) 33—34.

② 见 Dahmus 37.

③ 见 David Punter, *The Literature of Terror: A History of Gothic Fictions from 1765 to the Present Day*, Vol. 1 (London and New York: Longman, 1996) 5.

④ Henry A. Beers, *A History of English Romanticism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London: Kegan Paul, Trench, Trubner & Co., 1926) 226.

⑤ Alfred E. Longueil 认为，在 18 世纪的英国，该词的第三种意义是“超自然的”。见 Alfred E. Longueil, “The Word ‘Gothic’ in Eighteenth Century Criticism,” *Modern Language Notes* 38 (1923): 453—60.

艺术。^①同时，哥特式建筑嶙峋突兀，与古典主义建筑的规则、简约与协调相反，布满并无实用意义的修饰，在17、18世纪部分人看来，是一种“野蛮”的建筑，违反“自然”的风格。^②主教理查德·赫德（Richard Hurd，1720—1808）在他的《骑士精神与传奇信札》中称，以希腊的标准来看，哥特式建筑是彻头彻尾的畸形建筑。^③英国新古典主义批评家蒲柏在其长诗《论批评》中也暗示，完美的建筑不应该让人感觉到“可怕的高度、或宽度、或长度”，^④而哥特建筑恰恰就有此效果。对于古典主义和哥特建筑的区别，沃波尔的评论可谓一针见血：欣赏希腊建筑需要品味，而感受哥特建筑只要激情。^⑤与哥特小说一样，哥特建筑似乎也象征意识深处灰色黯淡的区域。哥特式建筑风格在18世纪三四十年代在英国得以复活（主要体现于民居，而非宗教建筑），与这个时期艺术潮流的发展不无关系；不过同哥特小说一样，这种复苏也只是昙花一现。^⑥

18世纪的英国人对于中世纪的黑暗年代其实知之甚少，且大多继承自文艺复兴时期人们对这段历史的理解与描述，对于哥特人的所作所为更是想象多于史实。有学者甚至认为，哥特小说描述的所谓中世纪，实际上是英国文艺复兴文学中的意大利。^⑦与此同时，18世纪本身也是英国历史上各种政治力量此消彼长的过渡时期，人们对于历史的解释往往因各自政治立场的不同而异，多有削足适履之嫌。例如，一些英国人出于弘扬民族主义之需，把来自中北欧的祖先日耳曼人想象成拥有自由传统、勇敢善战的民族，他们所处的“哥特”时代是一种自由浪漫的黄金时代，后因

① S. T. Coleridge, *Miscellaneous Criticism*, ed. T. M. Raysor (London: Constable, 1936) 6—8, 11—13. 转引自 E. J. Clery and Robert Miles, ed., *Gothic Documents: A Sourcebook 1700—1820* (Manchester and New York: Manchester UP, 2000) 95—96.

② 另有一些评论家则持相反态度，他们认为，较之于古典式建筑，哥特式建筑是对自然更为贴切的模仿，因为自然本身就是不规则的。见 Arthur O. Lovejoy, *Essays in the History of Ideas* (Westport, CT: Greenwood Publishers, 1978) 153—62.

③ Richard Hurd, *Letters on Chivalry and Romance: with the Third Elizabethan Dialogue*, ed. J. Morley (London: Henry Frowde, 1911) 118.

④ 第251行。

⑤ Horace Walpole, *Anecdotes of Painting in England*, 4 vols. (Strawberry-Hill, 1762—1771), 转引自 Nicolas Roe, ed., *Romanticism: An Oxford Guide* (Oxford: Oxford UP, 2005) 484.

⑥ Lovejoy 151, 153.

⑦ 哥特小说作者受文艺复兴时期戏剧的影响甚深。见 Clara F. McIntyre, “Were the ‘Gothic Novels’ Gothic?” *PMLA*, 36 (1921): 647—48.

法国人的入侵又黯然失色。^① 在那部分人看来，是哥特人将英国从罗马人的统治中解救出来，因此，哥特一词与自由、勇敢、诚实等概念联系紧密。与此同时，一些进步人士则用哥特指代保守的“托利党”赞同的事物。^② 由于以上原因，18 世纪中期以后，Gothic 一词在英语中是个褒贬并存的形容词，在取其中性时泛指任何与中世纪相关的事物。沃波尔将其著作称为“哥特”小说，指的就是中世纪发生的故事。



哥特小说是英国 18 世纪中后期出现的一个文学怪象。关于这种小说的起因，西方批评界近年出现一批颇有分量的著述。作为 18 世纪小说的一种，哥特小说的出现也是小说兴起洪流中的一个分支，因此小说产生的原因对其同样适用。学者依恩·瓦特(Ian Watt)对于早期英国小说做了经济、社会和历史方面的研究，与大卫·庞特(David Punter)关于哥特小说的起源分析有许多共通之处。庞特指出，资本主义的发展以及随之而来的文学商品化，闲暇和财力有余的中产阶级的产生，商业性图书馆的出现等等，这些都是小说产生的重要条件。^③ 不过，哥特小说较之于理查逊和菲尔丁等人创作的现实主义小说晚出现二三十年，流行于 18 世纪末，在风格、意识形态上也与后者迥然不同，其问世与 18 世纪后期的特殊政治、文化背景有关。哥特小说描述的是中世纪(或貌似中世纪)的事件，能够在 18 世纪后期大行其道首先拜赐于当时英国社会对“远古”时代日渐浓厚的兴趣。引发这种兴趣的因素不一而足。首先是国力增强导致英国民族意识上升。1707 年，苏格兰正式并入英国，一个统一、强大的大不列颠王国正式形成。世纪之初英国相继赢得一系列战争，从西班牙那里夺取了对直布罗陀海峡的控制，又从法国那里获得多个北美殖民地，一跃成为世界上数一数二的军事强国。拿破仑战争之后，英国是世界上最具影响力的殖民强国。历史上一个国家经济力量的强盛往往伴随民族主义情绪上升，在政治和军事上可能会走向殖民与扩张之路，在文化与历史上社会通常会渴求一种与其实力相应的悠久和宏大感。这种需求时常会驱使人们对民族历史进行挖掘甚至重造，而童话、史诗等文学形式因与传统和历史的紧密联系而给人以悠久与宏大的幻觉，往往是这种历史文化重造

① 见 Maggie Kilgour, *The Rise of the Gothic Novel* (London & New York: Routledge, 1995) 10—15. 后有详述。

② 见 Lovejoy 136.

③ 见 Punter, *Literature of Terror* I 20—23.

工程的首选形式。19 世纪《格林童话》的诞生就是德国国力上升的结果之一。在英国,第一次国力上升时期(伊丽莎白时期)出现了斯宾塞的长诗《仙后》,该诗具有史诗的规模与题材。在浪漫主义时期(18 世纪末至 19 世纪早期),斯宾塞的影响力神奇复活,英国涌现大量涉及和模仿斯宾塞史诗的作品,尤其是传奇。^① 英国社会对史诗重燃热情并非偶然,而与该国逐步取得的国际霸主地位有关:《仙后》等史诗是讲述民族起源的寓言作品,为 18 世纪末自我优越感日渐浓厚的英国人提供了一种几乎可以触摸的历史感与文化感。^②

哥特小说的出现也有类似原因。有的学者指出,哥特小说反映的是世纪之交一个正在形成的国际霸权的民族主义倾向。^③ 这种小说对于未必存在的“远古”时代表现出异乎寻常的浓厚兴趣,在很大程度上反映 18 世纪末英国社会对于历史悠久感的强烈需求。事实上,“怀旧”是浪漫主义时期许多文学作品的共同特点。该时期的浪漫主义叙事诗,如柯勒律治的诗歌和拜伦的诗剧,同样包含浓重的中世纪因素;^④而在北方,司各特的小说也以中世纪元素见称。哥特小说描绘的是王公贵族统治的时代,他们看似无上的权力与地位以及治下子民幸福安详的生活不仅令后世的人们神往不已,还给身处变化的人们以一种踏实的历史感和安全的归属感。但与此同时,这也是一个充满恐怖与黑暗的时代,而恐怖多与外来的天主教会有关。哥特小说给人的印象是,英国人似乎沐浴在力量、尊贵与自由之中,而欧洲大陆则为专制、黑暗与残暴的天主教会所奴役。^⑤ 在马修·路易斯的小说《修士》中,满口仁义道德的天主教会实际上是座迫害人民的监狱,道貌岸然的教士与神父却是纵情肉欲、奸佞无度的衣冠禽兽。对于一个惯于从与欧洲大陆的不同中寻求民族自我身份感的英国,哥特小说中外国统治者的野蛮与残暴为激发英国人的民族认同感与自尊心提供了急需的意识形态燃料。批评界认为,哥特小说创造了一个“逝去的黄金时代”,并借以证明当今的英国是一个古老而光荣传统的传承者。

哥特小说的形成也有阶级因素。匈牙利马克思主义批评家卢卡奇在

① Nicolas Roe, ed., *An Oxford Guide to Romanticism* (Oxford: Oxford UP, 2005) 471.

② Roe 336.

③ Botting 6.

④ Roe 351.

⑤ Fred Botting, “In Gothic Darkly: Heterotopia, History, Culture,” *A Companion to the Gothic*, ed. David Punter (Malden, M. A.: Blackwell, 2000) 6.

其《小说理论》中指出,小说之出现适逢近代阶级意识逐步产生之时。^①在18世纪,由于资本主义的发展,英国中产阶级得到空前壮大。中产阶级成员除医生、律师等专业人士外,主要是来自下层的、通过工商业发家的人士或并无继承权的贵族子弟。这个阶级的壮大对于文学尤其是小说的发展影响深远。一般认为,大量中产阶级读者出现后,文学作品即可通过市场机制得到出版,而不再需要恩主帮助,读者兴趣而非恩主好恶成为文学创作的主要指挥棒。哥特小说的情况与其他小说略有不同,在一些重要方面似乎仍然反映旧贵族的意识形态,但正如本书在第六章指出,这种反映其实是一种敷衍,小说的保守结局使其中间过程得以体现中产阶级的思想与价值。哥特小说还成功捕捉并描绘出中产阶级对于现实与历史的矛盾态度。中产阶级是新的生产方式与关系的主导者,资本主义将他们推向社会舞台中心,但这种生产方式也带来种种矛盾与弊端,促使他们对现实、历史以及自身进行新的思考与认识。在哥特小说里,古代历史折射出的是现实生活。



掀起这股中世纪文化复兴之风的重要著作是赫德的《骑士精神与传奇信札》。此书发表于1762年,在18世纪后半期对提高哥特文学和哥特建筑风格的地位起过重要作用。短短两年之后,沃波尔的《欧权托城堡》即以“译作”问世。赫德在书中对传说中的中世纪先人所具备的勇敢、宽容和贞洁等美德不吝赞美之词,而对其消失难掩伤感之情,怀旧民族主义色彩浓重。据赫德解释,中世纪英国人的优秀品质均来自古代的英国人,即法国人入侵以前的先民,得益于所谓英国的古老“封建宪法”。^②他甚至认为后世的一些重要文学人物,如弥尔顿等,均从这些古代先民的品质以及他们的哥特故事中获得灵感;^③莎士比亚、阿里奥斯托(Ariosto,文艺复兴时期的意大利诗人)和斯宾塞等人的作品之所以能够取得如此出色的文学效果,全赖内中所含的传奇而非古典的文化因素。^④赫德特别以莎士比亚和斯宾塞等人为例指出,尽管他们违反了欧洲新古典主义规则,但其作品因包含上述“哥特”因素而更具价值——他还不忘在上述分析中

① Georg Lukács, *The Theory of the Novel: a historico-philosophical essay on the forms of great epic literature*, trans. Anna Bostock (London: Merlin Press, 1971b) 182.

② 原文为 Gothick Constitution, 即哥特宪法。

③ Hurd, *Letters* 81.

④ 出处同上,信件一。

嘲讽几句当时占据主导地位的新古典主义思想。^① 赫德的评论未必完全有理有据,不过 17 世纪诗人斯宾塞的史诗式传奇《仙后》确实是影响哥特小说的重要名作之一。18 世纪的人们对于真正的中世纪不甚了然,《仙后》中有关骑士精神、忠诚等中世纪品质的描写,成为哥特小说描写中世纪的重要样板。

赫德的批评还显示,18 世纪中后期之所以出现一股尚古风潮,并非只是生产方式转变引发的社会变化使然,也有深刻的文化原因。众所周知,18 世纪的欧洲是个理性与科学大行其道的启蒙时代,科学进步对于生活的改善使许多人相信,只要在哲学上遵循理性,在方法上依赖科学,人类能够解决他们面对的问题。与这种信念相辅而行的是文学艺术中的新古典主义。从 17 世纪中叶开始,新古典主义影响欧洲近一个世纪(对于英国的影响稍晚,大致从 17 世纪 70 年代后期开始)。新古典主义注重秩序、平衡和规则,形式与内容皆然,体现理性和科学对于文艺的影响。著名的“三一律”就是新古典主义戏剧的一条规则。^② 该时期的绘画、建筑和雕塑等其他艺术形式同样受新古典主义的深刻影响,形式上的严谨与得体往往与内容上的理性与保守相辅相成。新古典主义艺术主张个人、家庭利益服从国家利益,为整体的利益个人应该放弃其欲望和追求,理智应该驾驭感情。^③ 评论界一般认为,以感情、幻想与激情为主要特征的感伤文学、墓园派诗歌、浪漫主义诗歌和哥特小说是对理性思想与新古典主义的反弹;文学史家也通常将感伤文学和墓园派诗歌视作哥特小说的前奏。^④ “物极必反”是文学史和艺术史发展的普遍规律,文艺的发展历史往往是风格迥异或截然相反的流派各领风骚的过程。^⑤ 相较于压抑感情与个性的写实小说与新古典主义艺术,感伤文学和墓园派诗歌走向另一极端。感伤小说的一大特点是充斥哀婉凄凉之情,主人公往往因某些微不足道的小事或无故哀叹涕泣,感情表达毫无节制。有的评论家因

① Robert Miles 注意到赫德本身似乎是个充满矛盾的人物。他一方面对于古代的所谓传统美德赞不绝口,另一方面却对反映中世纪生活与价值的传奇痛加鞭笞,认为这种文体沉迷于未加约束的欲望而有伤大雅。见 Robert Miles, *Gothic Writing 1750—1820: A Genealogy*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1993) 35—37.

② 戏剧讲述的故事必须发生于同一情节,在同一个地点完成,时间不能超过 24 小时。

③ 例如,法国画家大卫的著名油画《贺拉斯兄弟的誓言》(1875)就是宣扬这种思想的新古典主义作品:为了城邦的利益,两个姻娅家族的三对兄弟必须在疆场兵戎相见。

④ Punter, *Literature of Terror I* 25—37.

⑤ 西方文学史基本上在注意想象力的浪漫主义传统和注重反映现实的古典主义/现实主义传统之间摇摆。许多西方学者发表过类似看法,如 H. J. C. Grierson. 见 Lovejoy, 152.

此称其为“无故生悲”(Being sad without showing why)。从1770年至1800年间的三十年也因为感伤小说的流行而成为名副其实的感伤时代。^① 流行于18世纪40年代的墓园派诗歌在某些方面与感伤小说十分相近。该派诗作主要包括帕奈尔(Parnell)的《死亡夜吟》、杨格(Young)的《夜思》和格雷(Gray)的《墓园挽歌》。单从其标题也不难看出,这些诗作大多抒发主人公在墓地怀念死者的哀伤之情或表达由此引发的对于生死的思考,是对古典主义重理性思想的一种反动。^② 18世纪中后期的许多文学作品偏好黑夜与阴暗,乍看令人费解,其实意在对抗启蒙运动对于知识与理性的过分强调。启蒙的英文为 Enlightenment,表面意思是“点亮”(西方文化中光线是知识的比喻),引申为开导、启发、使人领悟。18世纪中后期的人们显然感觉他们得到的“光亮”太多,因而需要寻求黑夜与阴暗的冷静以利沉思。^③ 哥特小说沉溺于鬼怪恐怖,在一定意义上是在抗拒启蒙运动令人窒息的理性。沃波尔曾在一封信中坦承:“绝对有必要来个神,或至少来个鬼,把我们从太多的理性中恐吓出来。”^④

英国文化在18世纪后期逐渐由理性转向感性,是一定经济发展与文化积淀的结果。经济的发展产生了富有的中产阶级,此后拥有购买奢侈品能力的社会人群不再局限于原来的贵族,社会上越来越多的人能够并且开始享用来自亚非美等洲的糖、香料和织物等商品。与此同时,社会的审美趣味也随着消费水平的上升而逐渐变得细腻、纤柔(体现感官方面的敏感性),人们在生活中开始关注休闲、文化以及精致的品质。在非物质层面,优雅的语言和精致细腻的感情也成为富有阶层区别于劳工阶级的标志,并在世纪之交成为英国文化的主流情调。^⑤ 在文化遗产方面,18世

① 这些作品主要包括斯特恩(Laurence Stern)的《感伤旅行》、理查逊(Samuel Richardson)的《克拉丽莎》、斯摩莱特(Tobias Smollett)的《亨弗利·克林克》、哥尔德斯密斯(Oliver Goldsmith)的《威克菲尔德牧师传》和麦肯兹(Henry MacKenzie)的《有情人》等。见 Punter, *Literature of Terror* 125.

② 见刘意青、罗经国主编:《欧洲文学史》第一卷,商务印书馆,1999年,第437页。

③ 有关论述见 Margaret Anne Doody, "Poetry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The Columbia History of British Poetry*, eds. Carl Woodring and James Shapiro (New York and Beijing: Columbia UP and FLTRP, 2004) 301-12.

④ 出自沃波尔1765年3月19日给 Élie de Beaumont 的信件,摘自 David Morris, "Gothic Sublimity," *New Literary History*, 16.2 (1985): 299-319.

⑤ 有关这一历史背景,请参看 Iain McCalman et al, *An Oxford Companion to the Romantic Age: British Culture 1776-1832* (Oxford: Oxford UP, 1999) 51-58, 181-87; Nicolas Roe, *An Oxford Guide to Romanticism* (Oxford: Oxford UP, 2005) 49-51.

纪早期英国哲学总体上的主观倾向，为想象文学的出现做好了铺垫和理论准备。^①早在17世纪，洛克(John Locke)便已开始系统地提出与欧洲大陆的理性主义相悖的实证主义。这一哲学重个别轻普遍，强调感官与经验上的实证，感觉、感受和感情在这一时期日渐得到重视。到了休谟(David Hume)那里，理智更成了激情的奴隶。休谟甚至认为，人的道德判断力基于感情而非理智。^②与哲学发展相并而行的是美学上的转变。哥特小说的大量涌现与18世纪中期英国文化对于崇高(sublime)的新解有重要关系。在西方历史上，最早提出崇高概念的是传说中的古希腊哲学家朗吉弩斯(Longinus)。^③朗氏以此概念形容文章风格之雄伟，足以打动、慑服读者；在他看来，崇高是一种读者感受。这一假托于朗吉弩斯的著作其实早在17世纪已被译成英文介绍至英国，但直至18世纪20、30年代，朗氏及其崇高概念方因文坛的矛盾——著名的“古今之争”——而引起重视。^④18世纪英国著名的政论家爱德门德·伯克(Edmund Burke)撰写了《有关崇高与美丽概念起源的哲学探讨》(*A Philosophical Inquiry into the Origin of Our Ideas of the Sublime and Beautiful*)。概括起来，伯克的主要论点是，美丽的事物大多小巧、轻盈，因其小于我们，易于为我们掌控而显得可爱，容易引起美的感觉；相反，所谓崇高之物是远超乎我们人类体能所及的一切事物，如形体的巨大高耸或深邃、面积的极度宽广、数量的无穷等，都能使我们感觉自身渺小而产生敬畏之心。伯克如是解释道：

任何可以引起痛苦、危险，即任何恐怖，或容易产生恐怖之感，或以一种类似恐怖的方式运作的事物，就是崇高的源泉。也就是说，崇高之物能引发人脑最强烈的感情。^⑤

根据这一理论，崇高之感源于恐惧：恐惧产生痛苦感，而适度的痛苦感又

① 见 James Sambrook, *The Eighteenth Century: The Intellectual and Cultural Context of English Literature 1700—1789*, 2nd ed. (London and New York: Longman, 1993) 60.

② Sambrook 75.

③ 但后人普遍认为《论崇高》未必出自朗氏之笔。

④ 古今两派均试图利用朗吉弩斯的崇高说为各自的主张服务，详见 Jonathan Lamb, “The Sublime,”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Literary Criticism: Vol. 4 The Eighteenth Century*, ed. H. B. Nisbet and Claude Rawson (Cambridge: Cambridge UP, 1997) 394—96.

⑤ Edmund Burke, *A Philosophical Inquiry into the Origin of Our Ideas of the Sublime and Beautiful*, ed. J. T. Boulton (London 1958) 39. 本书作者译自英文。凡涉译文，除非特别注出，均系本书作者自译。